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  
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  
(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

招标编号：JSTCC2401111530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 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章 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项目采购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前附表 .....	6
一、总 则.....	7
二、招标文件构成.....	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0
五、开标与评标.....	11
六、授予合同.....	14
评标办法细则.....	18
第三章 合同格式.....	21
一、项目内容.....	21
二、合同金额.....	21
三、服务周期、地点、方式.....	21
四、付款方式.....	21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六、违约责任.....	22
七、争议解决.....	22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22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2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5
一、投标函格式.....	26
二、开标一览表.....	28
附件：分项报价表.....	29
三、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	30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31
五、技术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32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3
七、类似业绩证明文件.....	34
八、投标人拟承担本项目主要专业人员一览表格式.....	35
九、其他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36
十、政府采购政策.....	40

## 第一章 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项目采购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搜索项目编号 JSTCC2401111530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TCC2401111530/JSZC-320000-JITC-G2024-0066

项目名称：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

预算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150.00 万元

#### 采购需求：

本次采购服务均用于科学研究，对免疫人群的粘膜样本、血液样本进行处理，应用假病毒中和检测技术、酶联免疫吸附技术以及酶联免疫斑点技术检测样本中抗体水平及免疫细胞亚群的动态分布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备注
1	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	新冠假病毒检测服务（原型株、Delta、BA.2 和 BF.7）	约 800 例	480000.00 元	
		ELISpot（IFN- $\gamma$ \IL-2\IL-4），针对原型株、BA.4/5、XBB.1.5 三个毒株	约 400 例	860000.00 元	
		ELISA 黏膜 IgA 抗体	约 800 例	160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按招标人要求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需提供企业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近六个月中任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加盖投标人公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距开标时间 3 个月内开具）；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企业近六个月中任一月份开具的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提供企业近六个月中任一月份开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据复印件(凭据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4) 必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需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原件(自行编写，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转包、分包(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但必须包含此条内容)。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项目外，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

**注：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资格要求逐条响应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及相关承诺书，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止（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08:30 分至 11:30 分；下午 14:00 分至 17:00 分（北京时间）。

2、招标文件线上获取，获取方式如下：

1) 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免费注册(具体步骤请参考登录网页相关指南或使用手册，注册咨询电话：400-058-0203，技术电话：025-83303461，13951767623)；

2) 注册成功后登录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平台，点击屏幕左侧“项目搜索”，在搜索框中输入该项目招标编号，点击关注并支付平台使用费 500.00 元；

3) 点击屏幕左侧“正在执行项目”，下载该项目招标文件；

4) 制作《招标文件获取确认表》(格式自拟)，要求 word 可编辑版，写明单位名称、联

系人姓名、联系手机、邮箱、参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增值税开票资料和发票邮寄地址，并发送至邮箱 wanghui@jitc.cn。

提醒：投标人必须在上述规定时间完成招标文件获取事宜，否则系统到时即关闭，无法再获取文件。《招标文件获取确认表》由投标单位填写，必须准确无误，否则后果自负！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2024年5月14日下午14点0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5月14日下午14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5月14日下午14点3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16楼1602会议室（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8号D座）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 （5）《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

地址：南京市江苏路172号

联系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25-8375942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8号D座17楼

联系人：鲁民颀、潘翰林、姜瑶、陈诚

联系电话：025-83248600、83249926、8324992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鲁民颀、潘翰林、姜瑶、陈诚

电话：025-83248600、83249926、83249927

网址：江苏政府采购网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招标人名称	名 称：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 联系人：秦老师 电 话：025-83759427
2	经办机构名称 地址及联系人	名 称：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联系人：鲁民颀、潘翰林、姜瑶、陈诚 电 话：025-83248600、83249926、83249927
3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日
4	投标文件	份数：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电子版(U 盘)一份
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必须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投标（响应）保证承诺书（投标函后），否则投标无效！
6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2、投标报价表；3、资质证明文件；4、产品证明文件；5、其他文件。
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及开标时间	2024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8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 标地点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16 楼 1602 会议室（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9	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10	评标和定标方法	按综合得分的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排序顺序确定 1 家中标人。
11	定标结果公示网址	江苏政府采购网
12	合同签订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日之内签定合同。
13	履约保证金	无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户名：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开户行：中信银行南京江苏路支行，账号：7321810182600023404。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质要求。

###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招标文件构成

### 4. 招标文件包括：

招标公告

投标人须知

合同格式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现场递交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由于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有问题而导致招标代理机构无法通知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逾期递交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澄清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接受。

###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或已发送投标确认函）的投标人。由于投标人所留联系方式有问题而导致招标代理机构无法通知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

6.3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通知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招标代理机构视同投标人已收到补充通知。

6.4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或已发送投标确认函）的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8.1.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8.1.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

8.1.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8.1.4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响应偏离表；

8.1.5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服务承诺；

8.1.6 按照第 13 条要求出具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人有能力履行合同；

8.1.6.1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通过审核后，将成为评审的重要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8.1.6.2 招标人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仅负责审核的责任。即使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通过了审核，在评标过程中乃至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上述资质证明文件不合法、不真实，招标人仍可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8.1.7 招标文件第二章中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

## 9. 开标一览表

9.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开标一览表的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并一份单独封装，其余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9.2 开标一览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表中内容应与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完全一致，如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报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必须标明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所有报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每项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作投标无效处理！投标文件中，各单价、合价及总价应填写至小数点后两位。

**10.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采购范围内的全部服务及货物（如有的话）等所需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含服务费、样本运输、人员工资、差旅、耗材、各类保险、税、配送、损坏退换、管理费、利润及招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10.3 招标文件要求应随机配置的项目及服务，其报价均应计入总价。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某项内容计入总价，如在投标文件中有报价，评标时以供货范围偏离对其进行加价；若投标人有漏报或未按要求报价的项目，开标后将其它有效标中该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标总价，但投标人不能增加其总价，若增加其投标将被拒绝；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

的项目及服务，若包含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10.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中对投标价格有影响的条款，进行报价。

10.5 投标人自行解决项目人员办公、食宿。

10.6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10.7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说明：

投标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项目实施成本的报价投标。

## 11. 技术规格的响应

11.1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逐项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投标将被拒绝。

## 12. 服务承诺

12.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基本服务要求的标准，并作出响应。

## 13.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

13.1 按照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提供货物和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物流保障方面的能力。

13.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但必须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投标（响应）保证承诺书（投标函后），否则投标无效！

## 15. 投标管理费

无。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之日起计算的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7.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人须知第8.1条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包括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右上角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均需打印，且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的

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受托人签字。除姓名签署外,投标文件的任何内容均不允许手写。委托受托人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7.3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受托人签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信封(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且在信封(箱)上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信封(箱)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开标一览表应单独密封后随同投标文件正本一并装入信封(箱)内提交。

18.2信封(箱)封面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 年 月 日下午 时 分(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18.3信封(箱)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及邮政编码,以便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8.4如果信封未按第18.1—18.3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 **19. 投标截止日期**

19.1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9.2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21.2投标人的修改文件应按第17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和签署,并按第18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同时还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字样。修改文件同样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21.3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1.4在投标截止期至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开标与评标

### 2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2.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情况，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其招标文件经评委会认定没有歧视限制条款的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将报告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据其批准按以下原则处理：

22.1.1 同意采取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将采用相应的采购方式继续实施采购。

22.1.1.1 改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评标委员会转为磋商采购小组，原投标文件变更为磋商响应文件，具体采购程序如下：

(1) 磋商采购小组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2) 磋商采购小组审阅磋商响应文件。

原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如有的话），若供应商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存在任何负偏离，则该供应商响应无效；

(3)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采购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由磋商采购小组视情况决定。

(4) 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结束后，磋商采购小组将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并提交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谈判供应商，其磋商响应视为无效。

(6) 磋商采购小组按照各供应商最终报价，根据原评审办法细则，依据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

22.1.1.2 改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原投标文件变更为谈判文件，具体采购程序如下：

(1) 谈判小组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2) 谈判小组审阅谈判文件。

1) 原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如有的话），若供应商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存在任何负偏离，则该供应商响应无效；

2) 原招标文件中标注“▲”的为重要技术参数和商务条款（如有的话），对这些技术参数和商务条款的负偏离，每偏离一项，评审时增加其最终报价的4%；重要商务和技术偏离累计达3项及以上时，则该供应商响应无效；

3) 原招标文件中未加注星号“★”和“▲”的为一般技术参数和商务条款，对这些一般技术参数和一般商务条款的负偏离，每偏离一项，评审时增加其最终报价的2%；一般商务和技术偏离累计达3项及以上时，则该供应商响应无效；

(3) 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

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

(4)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并提交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谈判供应商，其谈判文件视为无效。

(6)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2.1.1.3 改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评标委员会与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谈判采购。

有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但只有一个品牌的，按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评标委员会确定其中一家供应商参加单一来源采购谈判。

22.2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前款规定执行。

22.3 投标人若不同意采购方式的改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向评标委员会说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的视为同意采购方式的改变。

### **23. 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招标人、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可以视情况到现场监督开标活动。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仪式的视为对开标过程无异议。

23.2 按照第20条规定，迟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3.3 开标时请投标人代表、监督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各项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详细内容。

23.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23.3条规定在唱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3.5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一律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 **24. 评标委员会**

24.1 唱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的行业专家、招标人代表组成。

24.3 评委会独立开展工作，负责审议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评委会应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

25.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权建议等，均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代理机构和参与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3 评标委员会名单应在开标前确定，并在招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 26.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工作人员或采购人对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按第五章投标文件的相关格式填写资格证明文件，并检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对以委托受托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按第五章投标文件的相关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并检查受托人的身份证原件。

26.2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评委会对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且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6.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全部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期、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本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和关键商务条款的任何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对打“★”号技术参数，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包括制造商公开发布的正式印刷的产品样本、资料（非电脑打印版和复印件），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有些功能描述，招标人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给予现场演示，交付要求成果；需要承诺的，提供承诺书原件。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6.5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6.6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6.7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2)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的规定签字、盖章或进行其他标识；
- (4) 投标文件中有两个以上的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且必须注明何种报价为主方案，何种报价为备选方案）；
- (5)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不同的投标报价的；
-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内容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7) 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8)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
- (9)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6.8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流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且评委会认定剩余有效投标报价无市场竞争性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流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9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证明材料必须真实，一旦经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直接导致投标无效，并将弄虚作假行为纳入相关企业诚信名单，从投标截止日起三年内不得参加招标人组织的各类招标活动。**

##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 28. 评标办法

28.1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本项目不采用。

28.2 综合评分法：是指对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商务及技术参数等进行综合评审后，能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本次评标采取打分的办法进行评标，满分为100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打分，并根据总得分高低进行分别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详细评标办法详见附表《评标办法细则》。

## 六、授予合同

### 29. 合同授予标准

29.1 评委会按第26条规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最终按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29.2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序确定1家中标人，并在网上公示。

### 30. 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更改

30.1 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数量、单价和其他条款和条件作出任何实质性改变。

### 31. 招标代理机构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1 招标代理机构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投标人。

31.2 在开标、评标或签订合同期间，投标方以任何不正当方式影响评标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弄虚作假等行为都将被视为严重违纪，评委会将有权拒绝其投标；若在中标后发现有此行为（无论履约是否进行），将被取消中标人资格。

### 32. 中标通知书

32.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并确认其投标已被接受。

32.2 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代理机构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必须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交费手续，逾期未办理作自动放弃处理。

32.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经招标代理机构鉴证。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3.2 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经招标代理机构鉴证的，将按财政部第18号令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34. 履约保证金

无

### 35. 招标服务费

35.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的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除此以外，各中标人另需分别缴纳评委评审费用人民币叁仟元整。中标人拒不缴纳上述费用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36. 质疑与投诉

36.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

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6)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7) 质疑函的主要内容须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质疑函范本（财政部指定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填写；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9) 质疑函应当现场书面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处(详见招标公告)，提交时应出示有效身份证明。

## 36.2 投诉

(1)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5)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评标办法细则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b>一、价格：20分</b>		
价格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2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p> <p>备注：（1）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具体评标价格扣除，均按财库[2020]46号文件中10%扣除，监狱企业及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计。</p> <p>（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若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0
<b>二、技术及服务能力：50分</b>		
技术参数及性能	<p>投标产品商务及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占14分，具体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表》、《商务条款响应表》等有关资料打分。其中：基本满足招标文件商务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得14分；</p> <p>每有一项负偏离的则扣2分，扣完为止。缺项漏项视为负偏离。所有技术参数均应提供支撑资料或提供相关承诺，否则视为负偏离。</p>	14
技术影响力	<p>投标人近3年（2021年以来）在主流期刊发表过5篇相关文章的得1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篇加1分，最多加1分。满分3分。</p> <p>提供文章列表、影响因子分值、文章发表的期刊截图。</p>	3
检测周期	<p>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检测周期为依据，在满足招标文件2个月（暂按60日计）的基础上，每提前5日（不足5日不计）加1分，满分3分。</p>	3
整体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整体服务方案、服务理念进行评审：</p> <p>服务方案全面详尽，服务理念科学先进、各项对应的保障措施切实可行的，得6分；</p> <p>具备基本满足本项目实施的服务方案及对应的保障措施的，得4分；</p> <p>服务方案不够完整或缺乏对应的保障措施的，得2分；</p> <p>未提供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6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总体实施方案（包括不限于样本接收、实验检测、数据分析、报告出具等）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进行评审：</p> <p>服务方案详尽，主旨明确、切实可行的得6分；</p> <p>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4分；</p> <p>服务方案简单，稍有欠缺的得2分；</p>	6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安全管理	根据样本运输安全管理内容及保障措施进行评审： 具备完善的样本运输安全管理办法，并配有详尽的对应保障措施的，得 6 分； 具备样本运输管理办法及一定的保障措施的，得 4 分； 样本运输管理办法不够详细或保障措施缺乏可行性的，得 2 分； 未提供方案的，本项不得分。	6
质量管理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和控制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完善、详尽、切实可行的得 6 分； 方案基本完善满足要求得 4 分； 方案简单，不完善或存在缺陷的得 2 分；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6
保密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密措施进行评审： 方案完善、详尽、切实可行的得 6 分； 方案基本完善满足要求得 4 分； 方案简单，不完善或存在缺陷的得 2 分；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6
<b>三、商务资信：30 分</b>		
检测硬件设备	为保障数据分析质量和周期，为本项目预留总内存 10TB 或以上，总储存 1PB 或以上的得 2 分，否则本项不得分。提供相应承诺。	2
	根据投标人具有 3 间及以上 P2 实验室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自有实验室的证明材料）	2
	根据拟投入本项目中使用的检测仪器（多功能酶标仪、细胞计数仪、流式细胞仪、酶联斑点分析仪）及数量进行评审： 4 种设备齐全，且每种设备均 10 台及以上的得 5 分； 4 种设备齐全，且每种设备均满足 3-9 台的得 3 分； 设备种类不齐全或设备数量不足 3 台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以上仪器设备均必须提供设备名称、型号、自有权属证明，否则本项不得分。	5
	投标人的酶标仪、流式细胞仪、酶联斑点分析仪具备审计追踪、电子签名、三级权限功能，满足核查需求的得 2 分。 提供仪器型号及仪器功能说明，否则不得分。	2

	<p>拟派项目负责人： 有医学检验工作经验且具有高级职称的得 2 分； 有医学检验工作经验且具有中级职称的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提供最近一年的本单位社保缴费证明及相应证书有效复印件；医学检验工作经验可出具投标人证明即可。</p>	2
服务团队	<p>项目组人员（含项目负责人）数量 10 人及以上的得 3 分； 5-10 人的得 2 分； 3-5（含）人的得 1 分 3 人以下的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及最近一年的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证明。</p>	3
	<p>项目组人员（含项目负责人）经验 具有新冠假病毒中和检测、唾液 IgA 抗体检测经验的，每有 1 人得 0.5 分，满分 3 分； 具有细胞因子（ELISpot）检测经验的，每有 1 人得 0.5 分，满分 3 分； 提供人员名单、经验说明、实验记录等相关证明材料。</p>	6
类似业绩	<p>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合同签署时间）具备类似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注：非新冠核酸检测）服务项目业绩的，每具备一个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有效复印件证明材料，同一业主不重复计）</p>	5
既往评价	<p>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既往用户对履约服务能力满意或优秀评价的，每提供一份满意或优秀评价得 1 分，最多得 3 分，同一用户不重复计。</p>	3
合计	<p>100 分（备注：投标人必须逐条响应上述所有评审细则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并列明评标索引、页码，否则将可能导致不得分。）</p>	

### 第三章 合同格式

本章合同条款仅为参考格式，具体内容可由甲乙双方在实际签订时另行协商确定，最终内容以甲方通过法律审查的文本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本次\_\_\_\_\_项目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项目内容

1.1 项目名称：

1.2 项目服务工作范围：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 三、服务周期、地点、方式

服务周期：

服务地点：

甲方技术对接人：

服务方式：

#### 四、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完毕，供应商办结所有手续、具备履约条件并开具正式发票后7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80%为合同预付款；

（2）研究完成、提交研究成果及报告（包括原始数据以及数据质控报告）、验收通过后7日内一次性结清剩余的合同款项。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在实验期间对乙方进行全过程的质控。
- 2、服务项目结束后负责对乙方进行评价验收。

#####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每项检测内容的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

3、乙方接受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质控并提供相关技术

支持和实验室现场培训工作，以及提供耗材和物流方案及运输（冷链运输）。

4、乙方不得向任何个人和结构泄露检测结果、质控结果与相关技术信息。

5、乙方需将检测数据通过约定的方式反馈给项目实验室总负责单位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公共卫生研究院）。

## 六、违约责任

1、因乙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属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给予经济赔偿。

2、因乙方工作人员原因给甲方所造成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本合同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相当于合同总金额的\_\_%。由于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违约方应给与对方赔偿；

4、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双方无法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终止，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5、本合同的变更需经双方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为有效。

## 七、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南京市。

##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见证方：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公章）

见证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 一、招标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备注
1	新冠混合免疫人群 免疫学指标检测（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	新冠假病毒检测服务 （原型株、Delta、BA. 2 和 BF. 7）	约 800 例	480000.00 元	
		ELISpot (IFN- $\gamma$ \IL-2\IL-4), 针对原型株、BA. 4/5、XBB. 1. 5 三个毒株	约 400 例	860000.00 元	
		ELISA 黏膜 IgA 抗体	约 800 例	160000.00 元	

注：数量可能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最终按中标单价\*实际发生数量结算。

### 二、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服务均用于科学研究，对免疫人群的粘膜样本、血液样本进行处理，应用假病毒中和检测技术、酶联免疫吸附技术以及酶联免疫斑点技术检测样本中抗体水平、唾液 IgA 抗体及免疫细胞亚群的动态分布情况。

预计整个项目所需检测的样本总数为 800 例新冠假病毒检测、400 例 ELISpot 细胞因子检测、800 例 ELISA 黏膜 IgA 抗体检测。投标报价为检测服务总价，并提供每例检测服务单价。（合同实际结算是按投标单价\*实际数量）

### 三、技术服务要求

#### 1、服务团队要求：

（1）投标人应配有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实验检测团队和分析团队，须配备自有实验室且自有新冠假病毒、中和抗体检测、唾液IgA抗体检测和细胞因子检测的实验室平台。

（2）项目团队需拟派3名及以上具有新冠假病毒中和检测、唾液IgA抗体检测经验的专业实验人员、3名及以上具有细胞因子（ELISpot）检测经验的专业实验人员，进行相关检测服务。

2、检测周期要求：服务响应时间为24小时，样本由投标人负责物流冷链运输，能够在收集样本的48小时内完成样本处理。在投标人承诺的检测周期内进行检测（不超过2个月），因其他因素导致延期或取消的，需双方沟通同意。如批次样品检测不合格，需提供重测服务。

3、服务方案要求：投标人需具备详尽可行的服务方案，实验结果以纸质报告的形式提供。

#### 4、质量认证要求：

（1）投标人检测实验室需符合GCLP管理规范，运行至少1年以上。

（2）样本接收实验室具有生物安全II级（BSL-2）资质，并提供相关资质文件。

(3) 实施过新冠假病毒中和抗体和检细胞因子（ELISpot）测相关的临床试验项目超过5项。

5、检测技术要求：

(1) 投标人所用假病毒需自产且能够自主完成开发和生产以匹配样本检测，唾液IgA抗体检测平台应为自主开发；具备检测新冠假病毒突变株BA. 4/5、XBB. 1. 5的能力。

(2) 投标人需具备全套的新冠假病毒中和抗体检测、细胞免疫检测的方法学验证。

6、硬件设备要求：

(1) 为保障数据分析质量和周期，为本项目数据保存时间应在3年及以上；

(2) 需根据拟投入本项目中使用的检测仪器及数量进行评审，为应对高通量检测，多功能酶标仪>3台，细胞计数仪>3台等设备，P2实验室>2间。酶标仪和细胞计数仪应具备审计追踪功能

#### 四、商务要求

1、投标报价为检测服务总价，提供每例检测服务单价。

2、售后服务：成果交付后，供应商提供免费的项目咨询服务。如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项目失败、服务或产品质量不合格等，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并退还已付款，并协商赔偿买方前期损失。

3、付款方式和支付条件：

检测服务结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款50%；研究完成、提交研究成果及报告（包括原始数据以及数据质控报告）、验收通过后付剩余的相应款项。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请投标单位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1. 投标人资格细则索引

序号	要求	响应情况	页码
1			
2			
3			
.....			

### 2. 评分细则索引

序号	评审因素	响应情况	页码
1			
2			
3			
.....			

### 3. 业绩证明索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	页码
1				
2				
3				
.....				

## 一、投标函格式

致：\_\_\_\_\_

根据贵方招标采购的\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我方愿以投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

（2）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4）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如果有），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6）我们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合同条款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交货，并完成项目的安装、调试、交付买方验收、使用。否则我们的履约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单位代表姓名（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10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或采购人）支付本采购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2%作为违约赔偿金（数量不确定的单价采购须约定具体金额）。

1. 自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中标（成交）公告为止，撤销投标；
2. 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中标后不按本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 中标后不按本采购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采购人）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一式六份，一份单独封装,其余五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新冠混合免疫人群免疫学指标检测（体液免疫、黏膜免疫和细胞免疫检测）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 大写： <u>（金额）</u> 小写： <u>（金额）</u>
投标有效期	90天
是否小微企业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分项报价表

序号	招标内容	数量	单价	小计	最高限价
1	新冠假病毒检测服务 (原型株、Delta、BA.2 和 BF.7)	约 800 例	____元/例	____元=单价*800	480000.00 元
	ELISpot (IFN- $\gamma$ \IL-2\IL-4)，针对原 型株、BA.4/5、XBB.1.5 三个毒株	约 400 例	____元/例	____元=单价*400	860000.00 元
	ELISA 黏膜 IgA 抗体	约 800 例	____元/例	____元=单价*800	160000.00 元
投标总报价 (元)					
检测周期					

备注：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及分项报价均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作投标处理！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指标情况	响应/偏离	具体说明
	详见第四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对于某项指标的数据存在证明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情况，取指标较低的为准，对于可以用量化形式表示的条款，投标人必须明确回答，或以功能描述回答。

2.作为投标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能通过简单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3.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人的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指投标人的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五、技术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

投标人必须提供一套符合第四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的、完整的、详细的技术服务方案及建议书，作为其投标主要技术响应文件。

技术服务方案及建议书应对“技术要求及规格”要求逐条应答，应当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和完整性。

技术服务方案及建议书详细说明和描述各种功能的具体实现方式和流程，要求的应答内容和计算过程含糊不清或者不应答的，一律视为该项不满足用户需求。

##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要求的所有投标人资格要求有效复印件及承诺书。

七、类似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日期	业主单位联系人联系方式

本表附合同等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八、投标人拟承担本项目主要专业人员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资格	工作年限	在本项目中的角色

注：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九、其他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 1. 法人资格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_\_\_\_\_项目，

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招标、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委托单位公章，参加投标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现场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其他人参加投标的，仅需填写“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_\_\_\_\_:

我公司在参加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 2. 相关专业资质或投标人认为须说明的其他材料

## 十、政府采购政策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